

本文未使用任何版權材料
具體章節的摘要和解釋來自聖經，
它們是公共領域的宗教文本。
免費複製和分發：傳播資訊
(Peter Lok) 駱沅祺

lokpeter@outlook.com

Bibleao.com

(繁體) 我日用糧 2024 06.10

(國語) YouTube 音訊

(粵語) YouTube 音訊

近朱者赤，小心惡人

《歷代志下》第 19 章講述了猶大王約沙法回到耶路撒冷后，重建國家的故事。約沙法在回到耶路撒冷后，派遣自己的一些官員到猶大各城去教導百姓遵循神的律法。他還在耶路撒冷建立了一些法院，以審理爭議和糾紛的案件。雖然這些審判官是約沙法設立的，但他並沒有要求這些官員貫徹君王的意志，而是提醒他們：「你們判斷不是為人，乃是為耶和華」(第 6 節)。

約沙法與亞哈結親，是自己不謹慎的結果。因此，他反覆提醒審判官「應當謹慎辦事」(第 6、7 節)。失敗的經歷告訴他，人都是不可靠的，過去在神面前的準確，並不等於將來也能準確，所以時時事事都「應當敬畏耶和華，謹慎辦事」(第 7 節)。他任命了一些公正的法官和官員，要求他們遵守神的律法，不以外貌或權勢為準則審判案件，並對他們說，“你們所辦的事不是為人而是為耶和華，你們在判斷案件時，不應該受人的壓力和賄賂。”

約沙法在神的光照下，吸取教訓，使失敗成為祝福，把管教變為「警戒」(第 10 節)。今天，神也常常允許我們陷入失敗之中，但目的是要我們在失敗中學習，更深地認識自己、

認識神。如果我們不在神面前爭辯，也不在眾人面前掩飾，就能像約沙法一樣，讓失敗成為造就人的見證。因為反面的教材，常常比正面的教導更能幫助我們領會什麼是「敬畏、謹慎、忠心、誠實」（第7、9節）的事奉。神是愛我們的神，祂記念我們的事。我們在以往做了許多錯事，甚至犯了很多罪，但我們是否像約沙法一樣，當被神拯救，或者罪得赦免後，心中被激勵並付諸行動來回應呢？約沙法教導百姓，使百姓迴轉歸向神，我們也應如此傳講福音。

這個故事告訴我們，在任何情況下，我們都應該盡力遵守神的律法和教導，用神的眼光看待人和事。無論我們處於何種地位和角色，都應該以公正和真理為準則，不受外界的干擾和賄賂。我們所信的神是公平公義的神，發生在我們身上的事情是可以改變的，並且神記念我們為祂所付出的一切，願意為我們伸冤。我們也要把神的這份屬性帶到周圍的環境中，把公平公義帶出來，並把受冤的人帶到神面前一起禱告，求神伸冤。

約沙法對惡人沒有界限的寬容與結盟合作，對我們是一種提醒，如《雅各書》所說，「與世俗為友就是與神為敵」（參雅4：4）。有些人，如約沙法一樣，很難保持界限，與不敬虔的人混在一起，越了界，與他們一同連結，神對此不喜悅。我們要謹慎小心，每一步都要尋求神，免得自己越了界，陷入仇敵的圈套，毀了自己和家庭。神的心意從舊約時代到現在，一直沒有改變。《哥林多後書》第6章告訴我們，信與不信的「原不相配，不要同負一軛」。「義和不義」，「光明和黑暗」，「基督和彼列」，「信主的和不信主的」，「神的殿和偶像」之間沒有任何相交，所以我們「務要從他們中間出來，與他們分別，不要沾不潔淨的物」（參林後6：14-18）。對於今天的我們也是一樣的，面對將來的末世大災難，我們也應該像約沙法一樣，帶下全面性的改革，預備好自己和教會，在災難來臨、黑暗籠罩大地的日子里，能夠靠主站立得穩，齊心來到神面前依靠神，活出聖潔的生命，成為世界的光與鹽！「知恥近乎勇」，一個人能夠勇敢地面對自己的軟弱和錯誤，並且敢於作出改變，實在是非常難得的事。特別在「人誰無過」的前提下，這種勇於改過的生命態度才是成功的要素。約沙法王難得之處，就是在於他虛懷納諫，願意聆聽耶戶的教誨，結果他還有機會繼續擔負領導子民的重任。這讓我們清楚知道，即使在跟從神的事上失足，只要我們願意謙卑地向神認罪，並再次順從祂的旨意而行，仍可蒙神的喜悅和接納。

我們一起禱告：

親愛的天父，求祢教導我們如何分別為聖，不與世俗為友，幫助我們在生活中保持良好的界限，不允許惡如酵母侵蝕我們的心。主啊，求祢也幫助我們在祢的光照中，謙卑接受指責，並趕緊悔改，讓我們從失敗的打擊和悔改中迴轉歸向祢，使祢的管教成為我們的祝福，幫助我們凡事謹慎尋求主的心意。求主使我們勇於接受勸告，使我們能儘早從錯誤的道路中轉回正途。奉主耶穌基督的名求，阿們。

《歷代志下》第 19 章

19:1 猶大王約沙法平平安安地回耶路撒冷，到宮裡去了。

19:2 先見哈拿尼的兒子耶戶出來迎接約沙法王，對他說，你豈當幫助惡人，愛那恨惡耶和華的人呢？因此耶和華的忿怒臨到你。

19:3 然而你還有善行，因你從國中除掉木偶，立定心意尋求神。

19:4 約沙法住在耶路撒冷，以後又出巡民間，從別是巴直到以法蓮山地，引導民歸向耶和華他們列祖的神。

19:5 又在猶大國中遍地的堅固城裡設立審判官，

19:6 對他們說，你們辦事應當謹慎。因為你們判斷不是為人，乃是為耶和華。判斷的時候，他必與你們同在。

19:7 現在你們應當敬畏耶和華，謹慎辦事。因為耶和華我們的神沒有不義，不偏待人，也不受賄賂。

19:8 約沙法從利未人和祭司，並以色列族長中派定人，在耶路撒冷為耶和華判斷，聽民間的爭訟，就回耶路撒冷去了。

19:9 約沙法囑咐他們說，你們當敬畏耶和華，忠心誠實辦事。

19:10 住在各城裡你們的弟兄，若有爭訟的事來到你們這裡，或為流血，或犯律法，誡命，律例，典章，你們要警戒他們，免得他們得罪耶和華，以致他的忿怒臨到你們和你們的弟兄。這樣行，你們就沒有罪了。

19:11 凡屬耶和華的事，有大祭司亞瑪利雅管理你們。凡屬王的事，有猶大支派的族長以實瑪利的兒子西巴第雅管理你們。在你們面前有利未人作官長。你們應當壯膽辦事，願耶和華與善人同在。

《歷代志下》第 19 章主要講述了猶大王約沙法回到耶路撒冷后，重建國家的事情。

約沙法在回到耶路撒冷后，派遣自己的一些官員到猶大各城去教訓百姓神的律法。他還在耶路撒冷建立了一些法院，以審判爭議和糾紛的案件。

約沙法還任命了一些公正的法官和官員，要求他們遵守神的律法，不以外貌或權勢為準則審判案件。他還對他們說，「你們所辦的事不是為人而是為耶和華，你們在判斷案件時，不應該受人的壓力和賄賂。」

這個故事告訴我們，在任何情況下，我們都應該盡力遵守神的律法和教導，用神的眼光看待人和事。無論我們處於何種地位和角色，都應該以公正和真理為準則，不受外界的干擾和賄賂。

《歷代志下》第 19 章的幾個重要經文：

1. 歷代志下 19：3：“然而，你還有一件事沒有行，就是將惡除淨，使耶和華的怒氣轉離以色列人。”

這段經文是先知耶戶向約沙法發出的指責。儘管約沙法是個好國王，但他也犯了一些錯誤，特別是在與以色列國王亞哈的聯合行動中，他放寬了對假神的懲罰。耶戶警告約沙法必須改正這個錯誤，除去惡，才能獲得神的憐憫。

2. 歷代志下 19：6：“他又對猶大人說，你們應當留心，辦事不要違背耶和華和我們祖宗的神，就是在猶大這地上的神，要辦事謹慎。”

這段經文是約沙法向猶大人發出的警告。他提醒他們必須遵循神的律法和祖先的信仰，才能得到神的賜福。這也是約沙法作為好國王的一種表現，他不僅自己遵守神的律法，還希望猶大人都能跟隨他的腳步。

3. 歷代志下 19：9：“約沙法又囑咐他們說，你們當這樣行事，因為你們供職的不是人，乃是耶和華你們的神。他在你們面前審判是沒有偏待、不看人面貌、也不受賄賂的。”

這段經文中，約沙法再次向他的臣民們強調了神的公正和正義。他們不是為人服務，而是為神服務。約沙法希望他的臣民們要在神面前行事，而不是為了人的面子或利益。

4. 歷代志下 19：11：“亞瑪利雅，大祭司的兒子，掌管你們辦耶和華的事；凡屬耶和華的爭訟和為神的事與各王的事，他都可以管理你們。瑣薩的兒子以實瑪利亞是猶大王的宰相，辦理一切民間的事。”

這段經文描述了約沙法在政治和宗教事務上的領導安排。亞瑪利雅被任命為大祭司，負責管理與神有關的事情，而以實瑪利亞則被任命為王的宰相。